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中興大學 書函

機關地址：40227臺中市南區興大路145號

承辦人：鄭淑惠

聯絡電話：04-22840677-62

電子郵件：ammychen@dragon.nchu.edu.tw

受文者：採購組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8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興總字第107040198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利108年度採購案件順利進行招標程序，敬請各單位依說明項所列時程，儘速辦妥並完成請購程序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國外採購案件請於計畫結束前4個月辦妥請購手續。
- 二、國內採購案件請於10月31日前(或計畫結束前2個月)辦妥請購手續。
- 三、次年度繼續性採購案件(10萬元以上)，請於契約結束前3個月辦妥請購手續。
- 四、以上為基本原則，若案件採購金額較大且具複雜性者，請申請單位儘早規劃購案內容，預留合理履約期限、等標期、招標文件製作及陳核時間，俾利完成採購作業。

正本：本校一、二級單位

副本：

國立中興大學